

广
继

州
继

市
教

育
评
估
和
教
师
继
续
教
育

指
导

教
师
继
续
教
育

中
心

广
州

市

关于教育评估和教师继续教育 做好我市中小学教师 2001 全员培训工作的通知

广
州

局
属
大
学

各
单
位

局
关
根
据

发
布
于
印

教
育
2017

2001

第
2
期

一、

学
考

中
教
师
资
格

学
等
职
业

中
心
实
验
教
师

心、少
年

二、

年
全
员
培
训

9
月
8

位：广州市广播电视大学，各区教育局和广东省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条例》广州市中小学教师继续教育管理办法（穗教发〔2001〕30号）要求，我市专业技术人员每年培训不少于12天或72学时。现将培训的具体安排通知如下：

一、培训对象
凡在广州市内政府办学与社会力量办学相关的各级各类在职教师。包括公办与民办（含特殊教育学校、小学、幼儿园的实验管理员）与图书管理员；市、县（区）属中小学中具有教师资格的中小学教师。

二、培训内容
培训内容包括公共科目、专业科目。公共科目为《中小学教师职业道德修养》、《教育法律法规》、《教育心理学》、《教育测量与评价》、《教育科研方法》、《教育信息技术》、《教育案例》、《教育叙事》、《教育反思》、《教育观察》、《教育实验》、《教育行动研究》、《教育叙事研究》、《教育案例研究》、《教育反思研究》、《教育观察研究》、《教育实验研究》、《教育行动研究》、《教育叙事研究》、《教育案例研究》、《教育反思研究》、《教育观察研究》、《教育实验研究》、《教育行动研究》。

育
教
师
小
展
20

(<http://www.gzteach.com>) 进行选课。

三、培训安排

培训时间为2020年11月1日至12月31日。广州市远程培训平台开通电脑端、移动端开展学习。“继教网”端进行选课、移动端

(一) 公共需求

根据《广东省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条例》《广东省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学时积累与使用办法》《广东省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条例》《广东省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条例》“继教网”，教师30学时，均可认定。教师在2020年年底前

(二) 专业需求

1.根据《中共广东省委广东省人民政府印发《广东省教育规划纲要》的通知》《广东省教育规划纲要》《广东省教育规划纲要》“继教网”组织

二、以下信息“继教网”

11月1日至12月31日

中心在“继教网”上发布

等学习支持模式，学员可通

“手机APP”已上线，学员

应用。

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发布

《广东省“十四五”经济社会

和广东产业创新发展最佳

公共项目，我市已将该专题

专题中任意选择1个免费

当年的免费项目学习任务

学习。

《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全

省意见》(粤发〔2018〕25

年教师继续教育专题培训

在取得继续教育学时必修

具有专题培训课程，作为

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
要求，公需科目的
目和个人选修科目
中列支，具体培训

五、培训要求

(一)各市级
广州市中小学教师
80号)要求，按照
专家管理、过程监
和质量关。

(二)各中小
作，合理调整参训
好培训的后勤保障
信息，提高教师继

(三)教师必
个人身份证号信息
一致，导致无法按
作，其后果由教师
作实际有计划选课
名后无故不参训。

(四)根据《
育分类扶持和管理
要求，民办义务教

意
由
费
通
要
办
责
等
负
务
理
人
证
考
报
关
通
从

见〔2017〕11号)
排解
专业
从职工
教育经
教育局关于印
德教发〔2017〕
加强课程审核
程内容的审核
员培训的发动
的工学矛盾，
完善本校学员
、科学化水平。
保“互联网+”
信息不准确或
定期再注册等
的专、发展和
时参、不得
加强民办义务教
〔2017〕76号
一个条件是：

一、
工

《广东省教育年度总结报告》
等，具体内容详见附件。



展
务
862
关
400

《全员培训中前段课程培
训的高效能》，联系电话：
咨询：广州市中小学教师
培训中心，联系电话：广州
市中小学教师培训中心
(020-86240000)。

公

承办单位：主办单位

地址：广州市教育局

广州市教育局管理科学研究所



各区
教育局

教育局
教育局

教育局
教育局

教育局
教育局

教育局
教育局

教育局
教育局

教育局
教育局

教育局
教育局

教育局
教育局

教育局
教育局

教育局
教育局

教育局
教育局